

市政府

二一〇八

# 會議紀錄

## 第四屆第三次大會第二十八次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七十二年五月一日（星期一）

上午：十時至十一時十九分

下午：二時三十三分至五時三十七分

地

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議員	張建邦	陳健治	于秉溪	王昆和	陳世昌
	蔣乃辛		林水吉	張忠民	郁慕明
	潘維剛	林中	張秋雄	吳碧珠	林榮剛
	趙少康	羅世凱	羅文富	張元成	劉樹錚
	謝長廷	秦茂松	康水木	許文龍	鄭娟娥
	胡益壽	陳勝宏	陳俊雄	楊炯明	周陳阿春
	鄭貴夏	張朝枝	徐明德	郭石吉	莊阿螺
	陳振芳	黃義清	林宏熙	林文郎	陳必強
	高惠子	鄭興成	陳怡榮	郭錦章	李德坤
	林正杰	等四十六名			
請假議員	謝英美	林鴻基	周英英	王友祿	林利鋐
等五名					

市長：楊金欽  
秘書長：馬鎮方

民政局局長：黃宇元

財政局局長：葛培保

教育局局長：毛連塢

建設局局長：汪彝中

工務局局長：徐德餘

社會局局長：蔡漢賢

警察局局長：顏世錫

衛生局局長：魏登賢

環境保護局局長：許整備

地政處處長：徐金鐸

國民住宅處處長：張天泰

新聞處處長：黃老生

兵役處處長：周勳光

主計處處長：魏剛

人事處處長：蔡經

人事處(二)副處長：張繼田

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執行秘書：紀俊臣

都市計畫委員會執行秘書：魏仰賢

法規委員會主任委員：林秋水

訴願審議委員會主任委員：吳錦坤

翡翠水庫建設委員會執行長：謝毅雄

自來水事業處處長：賴騰鏞

臺北市銀行總經理：李仲英

列席：

公務人員訓練中心教育長・傅占闔

稅捐稽征處處長・武炳炎

公共汽車管理處處長・鹿篤位

市場管理處處長・張癸清

監理處處長・寇龍江

新建工程處處長・康有爲

養護工程處處長・樊緒武

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處長・馮汝波

都市計畫處代處長・林宗敏

衛生下水道工程處處長・劉文樞

建築管理處兼代處長・蔡定芳

臺北市汽車訓練中心主任・宋續祥

本會秘書處

秘書長・鄒昌墉

議事組主任・陳坤玉

秘書・劉維美  
法制室主任・范化民

主 席・張議長建邦（下午）  
陳副議長健治（上午）

總紀錄・陳隆材

速記・黃超詣（上午）  
魏清焜（下午）

王議員昆和建議明（二）日主計處魏處長剛報告七十三年

度臺北市地方總預算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等編製情形及財源報告，應請市府各單位首長列席說明。

發言議員・王昆和 陳水扁 高惠子

主席・一、請馬秘書長及各單位首長一併列席。

三、宣讀第三次大會第二十七次會議紀錄。

主席・會議紀錄除丙、其他事項三、新莊市長「陳勝彥」

更正為「周勝彥」外，餘予以確定。

## 乙、市政總質詢及答覆

繼續市政總質詢第五組

質詢議員・劉樹錚 郁慕明 潘維剛 蔣乃辛 吳碧珠

陳世昌 張忠民 趙少康 謝英美 于秉溪

劉議員樹錚代表宣讀質詢摘要

口頭質詢議員・劉樹錚 蔣乃辛 于秉溪 張忠民 郁慕明

趙少康 吳碧珠 陳世昌 潘維剛

楊市長金機答覆

稅捐稽征處武處長炳炎答覆

社會局蔡局長漠賢答覆

建設局汪局長尋中答覆

新建工程處康處長有爲答覆

衛生局魏局長登賢答覆

未答覆部分請於三日內以書面答覆

## 丙、其他事項

甲、報告事項

一、鄒秘書長報告出席議員已足法定人數。

二、主席宣告開會。

三、宣讀第三次大會第二十七次會議紀錄。

主席・會議紀錄除丙、其他事項三、新莊市長「陳勝彥」

更正為「周勝彥」外，餘予以確定。

散會。